

財團法人聯合營建發展基金會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1. 財團法人聯合營建發展基金會（下稱本會）受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委託辦理 113 年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課程，基於辦理相關工作（包括但不限於課程報名，課程期間出缺席確認與製作結案報告及存檔備查等）之目的，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本會蒐集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包含姓名、性別、身分證字號（或居留證號）、生日、聯絡方式（電話、電子郵件、地址、服務單位相關資訊）等。
3. 您同意本會因職務所需，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本會之利用期間為自登錄報名日起於本會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電腦系統永久保存，利用地區主要為臺灣地區（含澎湖、金門及馬祖等地區）。
4.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會：(1)請求查詢或閱覽、(2)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或(5)請求刪除；您亦可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本會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查及處理作業。如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致權益受損時，本會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立同意書人： _____ （親簽）

《視訊畫面錄製暨肖像授權同意書》

（*報名實體班者免填）

立同意書人_____（被拍攝者）同意並授權拍攝者財團法人聯合營建發展基金會（下稱本會）之相關人員拍攝、錄製、使用、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視訊圖（影）像及聲音，由拍攝者使用於本會所舉辦之 113 年度採購專業人員訓練班-視訊基礎班-第□01□02□05 期，包括但不限於課程期間做為確認出缺席點名之用、結案報告製作及存檔備查等用途。本人同意上述著作（內含上述授權之肖像），該拍攝者就該攝影享有完整之著作權。

立同意書人： _____ （親簽）